

B018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证券代码:300698 证券简称:万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0-061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导致公司控制权、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3、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3日收到股东盛海先生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盛海先生于2018年9月21日至2020年11月2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7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8%,本次减持后,盛海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2,176,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29%。现将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31日发布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和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公告》(2018-062),持有公司股份33,875,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28%)的股东盛海先生拟减持公司股份。截至2018年12月26日,公司股东盛海先生陆续完成减持1,3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此次减持完成后,盛海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2,536,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29%。

公司于2019年9月19日发布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和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2019-021)。截至2019年9月22日,公司股东盛海先生陆续完成减持67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0%)。此次减持完成后,盛海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1,866,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78%。
公司于2019年6月7日发布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和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2019-025)。截至2019年6月31日,公司股东盛海先生陆续完成减持7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0%)。此次减持完成后,盛海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1,156,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28%。

公司于2019年11月10日发布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2019-062)。截至2019年12月13日,公司股东盛海先生陆续完成减持1,3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此次减持完成后,盛海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9,816,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28%。
公司于2020年2月12日发布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2020-005)。截至2020年2月11日,公司股东盛海先生陆续完成减持1,3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此次减持完成后,盛海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8,516,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28%。
公司于2020年6月26日发布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2020-039),持有公司股份15,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2%)的股东陈国生先生拟减持公司股份1,3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目前陈国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176,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8%。
截止本公告签署日,盛海先生及其关联账户已累计减持公司股份6,7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9.00%。

1、减持权益变动情况

股东姓名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前总股本比例	减持后总股本比例
盛海	竞价交易	2018年9月21日	16.023	20,800	0.0156%	
	竞价交易	2018年9月25日	16.244	73,000	0.0646%	
	竞价交易	2018年9月26日	16.261	42,400	0.0316%	
	竞价交易	2018年9月28日	15.676	89,800	0.0707%	
	竞价交易	2018年10月31日	13.450	10,000	0.0075%	
	竞价交易	2018年11月12日	15.270	50,000	0.0373%	
	竞价交易	2018年11月15日	16.000	600,000	0.4478%	
	竞价交易	2019年11月17日	15.600	600	0.0004%	
	竞价交易	2019年11月19日	16.341	16,000	0.0112%	
	竞价交易	2019年11月16日	16.000	5,000	0.0037%	
	竞价交易	2019年11月30日	15.620	20,000	0.0149%	
	竞价交易	2018年12月13日	16.320	60,000	0.0448%	
竞价交易	2018年12月4日	18.121	30,000	0.0224%		
竞价交易	2018年12月11日	17.000	30,000	0.0224%		
竞价交易	2019年12月11日	17.600	23,000	0.0176%		
竞价交易	2019年12月10日	16.070	29,000	0.0219%		
竞价交易	2019年12月14日	17.520	54,000	0.0373%		
竞价交易	2019年12月26日	19.067	40,000	0.0282%		
竞价交易	2019年12月26日	19.260	1,000	0.0007%		
小计			1,340,000	1.0000%		
竞价交易	2019年3月16日	17.734	267,200	0.0191%		
竞价交易	2019年3月11日	18.029	252,000	0.0185%		
竞价交易	2019年3月19日	17.269	160,000	0.0119%		
竞价交易	2019年3月22日	17.570	200	0.0001%		
小计			679,200	0.0500%		
竞价交易	2019年12月11日	16.889	679,200	0.0500%		
小计			679,200	0.0500%		
竞价交易	2019年12月11日	16.140	774,100	0.0577%		
竞价交易	2019年12月13日	16.040	566,900	0.4222%		
小计			1,340,000	1.0000%		
竞价交易	2020年3月10日	22.1628	1,340,000	1.00%		
小计			1,340,000	1.00%		
竞价交易	2020年7月24日	17.6700	200,000	0.0149%		
竞价交易	2020年8月28日	17.3309	209,200	0.0161%		
竞价交易	2020年9月11日	16.7597	249,500	0.0182%		
竞价交易	2020年9月18日	20.8462	234,100	0.0174%		
竞价交易	2020年11月12日	19.6489	346,600	0.0257%		
小计			1,340,000	1.0000%		
合计				6,700,000	5.0000%	

2、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的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盛海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469,800	6.3200%	4,783,800	3.570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5,406,400	18.9600%	22,391,400	16.7100%
	合计	33,876,200	25.2800%	27,175,200	20.280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2、盛海先生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3、盛海先生已履行权益变动报告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盛海先生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盛海先生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证券代码:300698 证券简称:万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0-062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11日发布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2020-045)。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张丹凤女士计划自该公告发布之日起后的六个月内(即2020年8月31日-2021年2月2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2,68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00%。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公告[2017]19号)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在减持期间区间内,大股东在减持数量过半、减持时间过半及减持完毕时,应当及时披露减持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张丹凤女士出具的《关于公司股份减持计划进展情况的告知函》,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张丹凤女士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减持公司股份500股,累计减持股份占总股本比例为0.0004%。本次减持计划减持时间过半,张丹凤女士的具体减持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减持股份姓名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占总股本比例
张丹凤	集中竞价	2020年9月2日	18.88	500	0.0004%
	小计			500	0.0004%

2、本次减持前后与减持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张丹凤	股份总额	6,700,500	5.0004%	6,700,000	5.0000%
	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700,500	5.0004%	6,700,000	5.000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0000%	0	0.000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公告[2017]1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

2、张丹凤女士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有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减持至5%时,已发布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7月11日、2020年8月31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该减持计划后续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1、张丹凤女士出具的《关于公司股份减持计划进展情况的告知函》。

证券代码:300698 公告编号:2020年11月3日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11月3日

证券代码:600561 证券简称:江西长运 公告编号:临2020-059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一审判决书
●上市公司及子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原告
●涉案的金额:违约金300万元,2019年度业绩补偿款1,186.98万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166.1777万元,2019年度业绩补偿款177.5833万元,合计1,830.7463万元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本次诉讼判决为一审判决,由于案件处于一审判决后的上诉期内,后续执行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鉴于案件涉及业绩补偿款项系计入子公司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科目,该诉讼事项不会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本期或后期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为维护公司权益,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和控股子公司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州方通公司”)依法向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江西新世纪汽运集团(以下简称“新世纪公司”)以及江西省锦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源公司”)提起诉讼,要求前述被告立即向公司给付人民币300万元;向赣州方通公司偿付2018年度业绩补偿款人民币1186.98万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1,661,177元;向赣州方通公司偿付2019年度业绩补偿款人民币1,775,833.21元;案件诉讼费全部由被告共同承担。

公司于2020年11月23日收到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0)赣01民初649号《民事判决书》,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1.原告: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2.被告: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
3.被告:江西新世纪汽运集团有限公司
4.被告二:李桂生
5.被告三:方媛
6.被告四:都昌县长运实业有限公司
7.被告五:江西省锦源投资有限公司
(二)案件基本情况
2015年2月,公司与江西新世纪汽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世纪公司”)、李桂生、方媛签署《都昌县方通长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新世纪公司、李桂生、方媛将都昌县方通长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51%股权转让给公司,目标公司、李桂生、方媛和江西新世纪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即被告李桂生、方媛夫妇)对新世纪公司在股权转让协议项下的义务和责任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等。之后,公司按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支付了全部股权转让价款,新世纪公司亦将所持持有的目标公司51%股权转让予公司持有。2017年12月目标公司名称变更为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第九条“利润补偿”的约定,新世纪公司对赣州方通客运有限公司自2015年至2019年各年度的税后利润作出了如下承诺:2015年度不少于1871.66万元,2016年度不少于2064.81万元,2017年度不少于2223.07万元,2018年度不少于2223.07万元,2019年度不少于2223.07万元。如赣州方通公司实现的利润少于上述金额,新世纪公司应以货币的方式向赣州方通公司补足差额。

关于2018年度赣州方通客运有限公司利润补偿问题,公司、赣州方通公司与被告新世纪公司、李桂生、方媛、都昌县长运实业有限公司、江西省锦源投资有限公司于2018年7月签订了《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业绩补偿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约定新世纪公司于2018年6月30日前支付赣州方通公司2018年度业绩补偿款1,186.98万元,并自2019年8月1日起按年利率7%支付相应的利息直至完成付清,且向公司支付自2019年11月30日前支付业绩补偿款的违约金300万元;如新世纪公司未完成2020年6月30日前支付上述业绩补偿款、利息及违约金,则新世纪公司应额外支付尚未支付款项的利息,利率按前述年利率7%的双倍进行计算,14%计算。金截至2020年6月30日尚存在业绩补偿款、利息及违约金的剩余金额合计为1,830.7463万元;且对新世纪公司上述全部债务,李桂生、方媛、都昌县长运公司、锦源公司承诺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上述债务到期后,新世纪公司、李桂生、方媛、都昌县长运公司和锦源公司均未向赣州方通公司、公司清偿相关债务。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3日

证券代码:603520 证券简称:司立达 公告编号:2020-104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11月3日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朗生投资(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生投资”)持有公司股份5,69,65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7%。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朗生投资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及大宗交易等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569,656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87%。其中,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期间为2020年11月4日起不超过三个交易日的六个月内,即2020年11月25日至2021年5月23日。
2020年11月3日,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朗生投资有关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朗生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以下列东: 4,569,656 1.87%
IPO前股数(2,331,467股)
其他方式取得(2,238,189股)

注:上述减持主体其他方式取得股份来源指朗生投资因公司2018年度及2019年度利润分配涉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而获得公司股份。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股份(股)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前期间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朗生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6,511,633	3.05%	2019/12/9-2020/10/30	2019-02-20

(1)2019年11月2日至2019年12月12日,朗生投资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678,928股,占其减持时公司总股本的1%,相应减持计划披露时间为2019年6月12日;
(2)2020年7月14日至2020年7月23日,朗生投资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683,505股,占其减持时公司总股本的1.92%;
(3)2020年10月15日至2020年10月30日,朗生投资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49,200股,占其减持时公司总股本的0.06%。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证券代码:002304 证券简称:洋河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8

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认购南京弘洋股权投资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近日,公司总办会形成决议,认购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洋河投资管理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洋河资管”)以自有资金出资1亿元,认购南京弘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下简称“弘洋基金”)有限合伙份额,同时洋河资管对弘洋基金的普通合伙合伙人南京弘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弘章基金”)出资200万元,持有弘章基金40%股权。

上述投资行为,构成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在公司总办会决议决策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在本次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前12个月内不存在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二、专业投资机构的基本情况
1.南京弘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机构名称:南京弘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章投资管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5774049036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俞蔚诺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俞蔚诺
成立日期:2011年6月15日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浦东新区临港海高新产业区化基地A0201街坊1006号
主要投资领域(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弘章资本已在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备案,登记编号为:P1000843。
2.南京弘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机构名称:南京弘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5MA2ZAA9R8R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弘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0年8月20日
注册地址:南京市鼓楼区白龙江东街9号B2幢北楼4层401-120室
主要投资领域(经营范围):股权投资;创业投资
弘章资本、弘章基金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弘章资本为弘章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俞蔚诺为弘章资本、弘章基金的实际控制人,洋河资管对弘章基金40%股权,除此之外,与其他参与设立投资基金的投资者不存在其他一致行动关系;弘章资本、弘章基金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拟增持公司股份,与第三方不存在其他影响公司利益安排的安排。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保荐人持股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4日

证券代码:603569 证券简称:长久物流 公告编号:2020-099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0年10月30日、11月2日、11月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变动的相关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市场环境及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能力和产品销售情况未出现大幅波动,内外部不存在异常交易或正在磋商重大合同、并购重组及转型升级等项目等情况。
(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核实:截至目前,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未在其他信息披露渠道披露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披露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市场传闻或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其他可能对上市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不存在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其他重要股东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价格于2020年10月30日、11月2日、11月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股价大幅波动和板块轮动因素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股价交易风险,审慎投资。
公司郑重声明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为公司信息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有关公司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网站披露的信息为准。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以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则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协议、安排、决策,董事会也未就上述《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则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4日

证券代码:603569 证券简称:长久物流 公告编号:2020-100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及开立理财专户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同意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万元的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资金以闲置使用,期限不超过一年(指公司董事会决议之日起计算)。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1月11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一、理财账户开立情况

证券代码:603569 证券简称:长久物流 公告编号:2020-101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公司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基本情况
大连汇通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汇通”)为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根据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及后续业务发展规划,为优化资源配置及组织架构,降低管理成本,提高经营管理效率,决定对该公司以注销。
二、注销原因
公司本次注销子公司大连汇通不会对公司的整体业务产生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注销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将发生相应变化,但不会对合并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4日

证券代码:002385 证券简称:大北农 公告编号:2020-128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董事长减持数量过半的进展公告

控股股东张祖庆先生保证本公告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董事长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125)。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张祖庆先生因进一步降低质押率之需,计划于2020年10月28日至2020年11月10日期间以集中竞价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25,869,89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

公司于近日收到张祖庆先生《关于减持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股份数量过半的公告》,获悉张祖庆先生的减持计划减持股份数量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有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前占总股本比例	减持后占总股本比例
张						